

居民及其他人的權利自由福利與義務 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

日期：四月四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5時30分

地點：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會址

出席者：鄒煥基	歐成威	高贊覺	夏文浩	杜葉錫恩
姚偉梅	黃日煊	龔志强	郭元漢	吳坦
文世昌	周永新	脫維善	沙理士	馮華健
吳少鵬	陳永祺	朱飛龍	張栢枝	麥海華
鄭鐘偉	麥燦	利榮康	葉文慶	張家敏
堵綏滿	曾光道	夏其龍	李啓宇	謝宜均
徐是雄	李紹基	王敏超	胡菊人	林邦莊
林光宇	戴斯德	張世林	曹宏威	鄧卿意
缺席者：馮檢基	李奇	鄭耀棠	田北俊	高荅華
黃禮泉	李永達	李連生	張鑑泉	李啓明
吳夢珍	張健利	廖正亮	吳多泰	麥嘉霖
潘宗光	潘振良	黃維城	羅傑志	江德仁

議程：①推選是次會議召集人、副召集人；

②擬定小組工作計劃，定出各次會議日期、時間，以及各次討論的題目；

③小組分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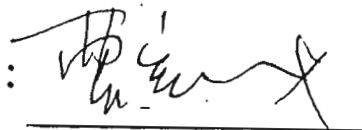
④討論邀請有專長之會外人士成為小組成員事宜；

⑤其他。

1. 會議由出席是次會議之唯一執行委員會郭元漢委員任臨時主席主持會議，推選了是次會議召集人曹宏威委員及副召集人文世昌委員。
2. 會議由曹宏威委員、文世昌委員主持，按議程逐一討論。
3. 會議議決：暫定每月開會一次，會議日期定為每個月的第四個星期二，時間為下午5時30分至7時正。
4. 會議議決：將討論範圍融合為6個討論題目：
 - ①居民定義：新界原居民、非華裔居民、外國僑民、內地來港人士；
 - ②基本人權：兩個國際公約、居留及出入境；
 - ③義務問題、兵役的問題；
 - ④香港居民權利義務與中國憲法的關係、保證能執行居民權利義務的方法；
 - ⑤福利制度；
 - ⑥勞工制度。

5. 會議議決：第一個討論題目為居民定義。
6. 會議議決：為方便討論，小組分成兩個組(名單見附件)，如實踐一段時期發覺有不善之處，可再討論修改分組方法。
7. 會議並通過了兩個小組的召集人、副召集人為按名單順序輪流擔任。下次會議的召集人為：
第一組：召集人鄒燦基委員、副召集人吳 坦委員
第二組：召集人張栢枝委員、副召集人姚偉梅委員
8. 會議定出下次討論會議日期為 4 月 22 日。
9. 會議討論了邀請有專長之會外人士成為小組成員與否的事項。與會委員認為目前暫不考慮。
10. 會議無其他討論事項，於 7 時 15 分結束。

召集人：



附 錄

1. 組員名單

第一組

鄒燦基★	吳 坦※	李連生	葉文慶	徐是雄
歐成威	文世昌	朱飛龍	張家敏	李紹基
高贊覺	田北俊	張鑑泉	堵綏滿	王敏超
夏文浩	周永新	李啓明	曾光道	胡菊人
馮檢基	脫維善	吳夢珍	麥嘉霖	林邦莊
杜葉錫恩	沙理士	李 奇	戴斯德	羅傑志

第二組

張柏枝★	姚偉梅※	高荅華	麥海華	李啓宇
林光宇	黃日煊	馮華健	張健利	夏其龍
龔志强	吳少鵬	廖正亮	潘宗光	張世林
吳多泰	陳永棋	鄭鐘偉	潘振良	曹宏威
鄭耀棠	黃禮泉	麥 燦	黃維城	江德仁
郭元漢	李永達	利榮康	謝宜均	鄧卿意

★召集人

※副召集人

2. 小組討論範圍

一居民定義

一新界原居民 (包括僑居外地者) 的權利

一勞工

一居留及出入境

一非華裔居民

一外國僑民

一福利制度

一基本人權

一兵役的問題

一居民義務